



首页 → 学术文章 → 应用伦理学基础理论

## 吴官保：对中庸之道的认识

中庸与仁实际上是表述不同的同一儒学理论，是孔孟之道中最核心的思想。那么中庸之道到底有什么哲学依据，它有没有现实意义，这是在研究中国古代文化中不可回避的一个重大问题。

“中庸”是中心的表述，也是整体的权衡反映，它如同天平中间的支点，这个支点是人类理性的反映。存在共性的“中庸”和个性的“中庸”。

个性的“中庸”是数学中的平均值反映，也是静止关系的体现，它属于集合式“中庸”。这种集合式“中庸”在现实生活中的应用还是非常普遍的。如买卖中的折中方案，它是双方实现成交的一种方法，民事纠纷中，它是调节双方关系的一种有效手段，在制订法律过程中，它是上下利益权衡的必要形式，统计学中的平均值更是“中庸”理论的具体反映。

还存在一种对立的“中庸”，也是从个性角度认识的，数学中表现为分数关系，如 $1/4$ 、 $1/3$ 、 $1/2$ 等。2、3、4都是代表一个整体，1代表局部，是整体指导下的局部反映，属于系统思维——既考虑整体，又注重局部，属于“中庸”的另一种表现形式。故自然科学中就包含着“中庸”法则。在社会科学中，这种“中庸”是遵纪守法的理论依据，即在考虑自身利益的时候，要以法律为准绳，这不仅是一个理性问题，也是关系到自身的长远利益问题。社会公德也是这种“中庸”的具体反映，即整体利益支配着自己的社会言行。

共性“中庸”是坐标关系的“中庸”，它是分辨正负数之间的临界点，而这个临界点是静止的。它属于分析“中庸”。之所以说是共性，是因为它们只从对立的正负数来考虑。这种“中庸”在社会科学中属于对立的分类与调节。所谓分类，就是稳定和发展的分类，故政府要分为两大系统——稳定系统和发展系统——不能光考虑发展，也不能执迷于社会的稳定。所谓调节，是指对发展的调节，起到彼此之间的权衡作用。因此，这种“中庸”属于体制“中庸”。在社会生活中则表现为不能只顾自己，不顾别人。这是生活“中庸”的一种表现形式。

另外，还存在运动式“中庸”，因为运动存在客观的正向和相参照的逆向，从系统角度来认识，它们要集合于一体来思考，既通过逆向来认识正向。然而这种逆向是主观认识的结果，而不是客观的反映，属于认识事物的方法论。这在社会科学中的应用也是广泛的。要提高人们的觉悟——正向，要通过必要的纪律约束、必要的法律制裁——逆向；为了激发别人的欲望，要运用适当的贬斥式激将法。它们都属于系统考虑的“中庸之道”。

从以上的粗略分析可以看出，四种中庸形式不但在自然科学中已经得到了应用，而且在社会科学中也不自觉地运

用了这一理论。西方人不认可“中庸”，但他们同样在实际生活中应用到了。只是西方人没有认识到是“中庸”而已。

“中庸”理论中一个重要内涵是修身养性。修身养性有思想之修和身体之修。思想之修属于知识修养，对科学技术而言，属于专业领域的地位，对社会科学而言，属于哲学修养。对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而言，属于为人品质，即所谓生活哲学。笔者不用“品德”而用“品质”，是想特别强调生活中处世待人的灵活应变性，而灵活应变的过程也是提高心性的过程。不懂得灵活应变，既是愚昧，也是愚蠢。这是对立法则所形成的，是一种必然规律，你无法人为地去改变，只要看过我写的〈人性的哲学思考〉（北大应用伦理学网）就会知道。“生活”一词也有两种对立的认识：一是利益的相互依赖，这个“利益”，包括了经济利益、环境利益、区域利益、政治利益等等，“中庸”理论大多只能用于这种情形；一是相互之间没有依赖关系，一般情况下不存在“中庸”。当然，人总是在不断追求自身的价值，而这种价值总是反映在社会地位中，当你有了这一观念，实际上你就站在了能力范围下的高层次来认识、思考问题，顾及那些与自己毫无关系的别人，同时也顾及自己，这就是“中庸”的体现。那些只顾自己的价值观，实际上是一种病态价值观，是社会畸形的反映。因为正常人都追求社会地位，而要有社会地位，就必须具有仁义之心，尊重他人，体谅他人，救助他人，而不是贬斥和鄙视他人，压榨他人，漠视他人。

现在的生命儒学实际上就是强调修身养性，但它关注的是人类的生命，但仅仅从修身养性来认识就过于狭隘，并不符合儒学的学问精神，极容易误导人去打坐练功，不但抹杀了儒学的知识性，而且混淆了儒学与佛教僧人打坐的区别。儒学中的生命观应该是动静的协调，工作与休息的协调，而这种协调的过程就是中庸的体现。

“中庸”理论一般只能限制在相对的系统之中，对社会科学而言，只能限制在利益关系中，超出了利益圈，就没有“中庸”可言。如果将“中庸之道”绝对化，那是极端错误的，甚至是荒谬的。这是因为人的能力也有大小，知名度也有大小，社会地位更有大小。你不能去要求一个贫民百姓去关心世界。同时，对抗是立足各自利益的客观存在，有并存的势力较量关系存在，自我要发展就不能顾及与之抗衡的别人，这就是所谓的竞争。以往在论述“中庸之道”时，就没有注重这种划分，更没有深入地进行挖掘，以致遭到一些人的抨击。关键问题是将系统不分清情况无限扩大，似乎一个省长所要考虑的不仅是本省人民的生活水平，而且是整个国家的生活水平问题。这是不理解中心的相对性所导致的错误认识。

相对性的圈子可根据不同内容，或大或小。有些利益圈可以小到夫妻，有些利益圈又可以大到世界，如保护地球的问题，毁灭性战争问题，环保问题，资源的综合利用问题等。但无论如何不可能扩展到宇宙，故也是相对的。在对外经济、政治和文化交往中，也应本着互利互惠和特殊情况下相互帮助的“中庸”法则，这是因为，交往过程中，本身就形成了一个相互依赖的网络关系，构成了一个相对系统。

中国社会科学院应用伦理研究中心

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政编码：100732 电话与传真：0086-10-85195511

电子信箱：cassethics@yahoo.com.cn